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地址：保定市恒源西路 888 号智慧谷科技产业园 C4-2 座 01 室

电话：0312-6775325 0312-6775326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2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
四、项目组织实施过程	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9
六、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七、存在的问题	11
八、相关建议	11
九、结果应用	12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河正会专字（2025）138号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局委托，对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我们的评价是在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提供相关资料基础上进行的，这些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徐水区财政局委托的评价事项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计划和实施评价工作，在评价工作中，我们采用了查验相关资料、检查会计凭证、分析性复核、实际调研勘察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总投资 213.1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01.43 万元，其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70 万元，预备费 0.00 万元；资金来源：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该项目建设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镇政府）；该项目建设地点：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田庄村；该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乡村道路硬化建设混凝土道路 13 条，长 4911.15 米，厚 0.18 米，面积 15273.84 平方米。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解决村民出行难的问题，提高村民幸福生活质量；

2. 完成硬化路面长 4801.38 米，宽 2.5-4 米，厚度 0.12 米，面积 15109.11 平方米。项目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受益村民满意度和基层干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做到让大多数群众满意；

3.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村容村貌，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增添助力。

二、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建设如期完工验收，完成硬化路面长 5325.78 米，宽 2.5-4 米，厚度 0.12 米，面积 16768.95 平方米。项目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受益村民满意度和基层干部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做到让大多数群众满意。农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改善，便利村民出行，村民生活质量大幅提升。健全了农村基础

设施，提升村容村貌，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增添了助力。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了解该项目建设情况，掌握资金安排的精准性，资金支出的规范性以及整体项目建设完成后的效果，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增强单位支出责任，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绩效评价对象

对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13.13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在相关资料真实、完整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3）规范原则。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指标体系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绩效指标评分表包含：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即一级指标），下设14个二级指标、23个三级指标，总分为100分。一是决策环节分值17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项目实施方案科学性、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内容；二是过程环节分值23分，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内容；三是产出环节分值39分，主要评价项目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数量指标、成本指标等内容；四是效益环节分值21分，主要评价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二级指标下设23个三级指标，将每个三级指标列出得分的条件和依据。

根据评价得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具体认定标准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89分为良、60（含）-79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运用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根据该项目的特点，主要采取座谈会、查阅相关资料、实地察看、综合分析的方式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本次绩效评价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总结报送三个阶段，自2025年11月14日开始，计划2025年11月25日左右结束。

前期准备：徐水区财政局会同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绩效评价组；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收集项目相关资料，确定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

认真组织项目评价和现场重点核查等评价工作：运用比较分析法、实地查看法、分层抽样法。徐水区财政局会同我公司共3人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首先收集相关资料，并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进一步加深对项目的了解，然后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汇总相关数据以及结果得出初步意见，并深入到项目所在地，了解该项目的情况和实际效果，并在项目所在地随机抽取一定的村民展开调查。最后结合现场情况形成最终意见。

3、总结报送

评价小组在完成初步评价后，起草绩效评价报告，经交换意见后，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四、项目组织实施过程

（一）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立项

2023年8月，镇政府委托保定耐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2024年8月9日镇政府委托保定森益达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编制《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概算书》工程造价

2,131,303.30 元；2024 年 8 月 22 日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工程概算的批复》（徐水发改字〔2024〕119 号）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的工程概算，批复金额 2,131,300.00 元，其中建设工程费 1,971,900.00 元，建设其他费用 137,700.00 元，预备费用 21,700.00 元；2024 年 8 月镇政府委托保定森益达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招标控制价（标底）金额 1,970,069.71 元；2024 年 11 月 22 日，保定市徐水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24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调整投资构成的复函》（徐水发改复函〔2024〕4 号）；2025 年 1 月 7 日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委托河北容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该项目的《结算审查书》，评审核定招标控制价为 2,003,913.20 元，核减金额为 45,637.59 元；2024 年 10 月 8 日，该项目完成政府采购申请，使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政府采购。

2、组织实施

（1）政府采购

2024 年 9 月 19 日镇政府与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代理协议》，2024 年 10 月 9 日，发布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2024 年 10 月 25 日发布该项目成交公告，成交单位为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交金额

为 1,843,000.00 元。2024 年 10 月 28 日镇政府与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筑施工合同》1,843,000.00 元；2024 年 11 月 24 年就新增工程量签订补充协议，新增工程量价款为 171,300.00 元，新增后合同总价款为 2,014,300.00 元。

(2) 其他采购

2024 年 8 月 5 日镇政府与保定森益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合同》，进行概算编制，合同金额 6,300.00 元；

2024 年 8 月 5 日镇政府与保定市盈信测绘有限公司签订《测绘委托合同》，合同金额 6,798.00 元；

2024 年 8 月 20 日镇政府与保定森益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造价合同》进行项目招标控制价（标底）的编制，合同金额 13,700.00 元；

2024 年 10 月 28 日镇政府与河北亿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设监理合同》，合同金额 23,300.00 元；

2024 年 10 月 28 日镇政府与保定市质安建筑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工程检测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 6,600.00 元；

2024 年 11 月 10 日镇政府与河北容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协议金额 8,280.00 元。

3、项目施工

该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开工，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竣

工，并于2024年12月30日通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项目所在村多单位的联合验收。

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托中大嘉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该项目的建设工程结算书，结算价2,049,550.79元。

2025年1月7日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人民政府委托河北容卓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了该项目的《基本建设工程结算评审报告》，送审金额为2,049,550.79元，审减金额为45,637.59元，审定金额为2,003,913.20元。

(二) 资金情况

1. 项目预算资金额度为2,190,000.00元；
2. 项目到位资金：2,120,891.2元；
3. 项目支付资金：2,120,891.2元，其中：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时间	单位名称	款项名称	金额
2024.10.31	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552,900.00
2024.11.28	保定森益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招标控 制价	13,700.00
2024.11.28	保定市盈信测绘有限公司	工程检 测费	6,798.00
2024.11.28	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	15,900.00

		理服务费	
2024. 11. 28	保定森益达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概算 编制费	6,300.00
2024. 12. 5	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05,800.0 0
2024. 12. 23	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315,314.00
2024. 12. 23	河北亿硕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监理费	51,000.00
2024. 12. 23	保定市质安建筑工程检测有 限责任公司	检测费	15,000.00
2025. 3. 24	河北容卓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结算 审计	8,280.00
2025. 3. 24	河北华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9,899.20
	合计		2,120,891.2

4、项目资金结余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收支无结余，剩余预算资金额度69,108.8元。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决策指标分析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项目实施方案科学性、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四方面内容。

该项目未见相关设计图纸，仅有示意图及工程做法占地示意图。图纸与实际偏差较大，13号道路设计图纸标明长度为211.23米，实际测量及竣工图长度为157米，两者不一致，“项目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性”扣2.5分。

该指标满分17分，共扣2.5分，实际得分14.5分。

（二）过程指标分析

主要评价了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三方面的内容。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费未按合同约定支出涉及金额15,900.00元，“资金管理-资金拨付及时性”扣除0.03分；竣工图纸新增道路2条，图纸中标明道路为直线道路，经现场核查实际道路为弯道，图纸与实际情况不符，“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有效性”扣除1分。

该指标满分23分，共扣1.03分，实际得分21.97分。

（三）产出指标分析

主要评价了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数量指标、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四方面的内容。

该指标满分39分，共扣0分，实际得分39分。

（四）效益指标分析

主要评价了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效益、满意度三方面的内容。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以及进行调查结合实际情况，该项目满意度为90%，因此，“满意度-使用者满意度”扣0.5分。

该指标满分 21 分，共扣 0.5 分，实际得 20.5 分。

六、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过以上评价程序评定，结合实际情况得分为 95.97 分。评级等级“优秀”。得分构成：决策环节得分 12 分，占标准分值的 85.29%；过程环节得分 21.97 分，占标准分值的 95.92%；产出环节得分 39 分，占标准分值的 100%；效果环节得分 20.5 分，占标准分值的 97.62%。

七、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管理细化程度不够，工程设计图纸不规范

1. 该项目仅有其占地示意图及其工程做法，其中仅明确了道路走向、路面宽度、路面长度、硬化材料等进行了明确，未见其对硬化道路的横向剖面图，纵向剖面图、路肩、胀缝等进行明确的设计规划。

其占地示意图与实际偏差较大，13 号道路设计图纸标明长度为 211.23 米，实际测量及竣工图长度为 157 米，两者不一致，偏差较大；

2. 竣工图纸新增道路 2 条，图纸中标明道路为直线道路，经现场核查实际道路为弯道，图纸与实际情况不符。

（二）资金管理不到位，资金支付不及时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费用未按时付款涉及金额 15,900.00 元，资金支付不及时。

八、相关建议

（一）完善前期手续，明确相关内容

建议按照具体实施主体相关责任人、资金筹措方式、项目风险评估、具体工作步骤、组织架构及人员安排、应遵循的相关制度进行明确表述；加强项目整体的统筹及管理，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安排时间，做好倒排工期明确实施的各时间节点，在项目开始前将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对于其前期设计工作，建议明确其工程相关内容完善其图纸设计或其初步设计图纸的详细说明。

（二）加快资金拨付，优化使用流程

建设单位应根据工作和事业发展计划，做好预算执行的前期各项工作，特别是重大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要根据年度预算安排和项目实施进度，科学编制用款计划，筹措好相应资金，确保重点项目支出到位，加快支出进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同时，财政要建立建设项目稽核制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并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及时拨付资金。

九、结果应用

本项目的建设不仅修整建设了农村道路，更进一步完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极大的改善了村庄的通行能力，促进周边经济的发展，符合本地区建设的长远规划，对促进工农业生产，繁荣经济，提高人民生活，起着重要的作用。

通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项目的具体工作步骤、组织架

构及人员安排、项目建设台账进行进一步完善；制定符合实际情况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使设置的绩效指标内容更完整，能具体的考核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促进资金拨付科学编制用款计划，筹措好相应资金，确保重点项目支出到位，加快支出进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为财政进一步安排资金，合理进行预算编制提供依据。

附：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绩效评分表绩效评分表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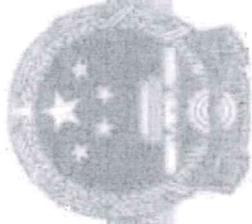


中国 保定市

2025 年 11 月 25 日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公益事业发展资金-保定市徐水区崔庄镇村内道路硬化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扣分原因及依据	得分	备注
决策 (17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规划和政策要求； 3.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业务范围相符合，属于部门职责所需； 4. 项目是否属于本部门、地方相关项目重复； 5.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每项0.6分，共计3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报批，招标投标等手续是否履行； 2. 事前是否有相关文件支持，是否经过了必要的论证或与现场基本情况相符。每项0.6分，共计4分。	未见相关设计图纸，仅有示意图及工程做法，占图不规，设计图幅较大，13号道路设计图幅标注长度度为211.23米，实际测量及竣工图长度为157米，两者不一致	1.5	
	项目实施方案科学性 (5分)	项目实施方案细化量化程度	3	项目实施方案是否清晰、细化、量化、可衡量	1. 项目实施方案有明确的任务目标和绩效指标； 2. 任务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有清晰的项目建设台账，有明确的建设标准，任务目标可衡量。每项1分，共计3分		3	
		项目实施方案政策相关性、任务目标的匹配性	2	项目方案所设定的任务目标是否与国家和省、部门要求相匹配	1. 项目实施的实施方案是否符合区政府相关批复的要求； 2. 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项1分，共计2分		2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与实施项目的相符情况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3.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作业的业务水平；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以上每项0.8分，共计2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项1分，共计3分		3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3. 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 4.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目标任务相匹配。每项指标0.5分，共计2分		2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投入 (4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项1分，共计2分		2	
		资金到位率	1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得分=分值*资金到位率。共计2分		1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执行的资金。得分=分值*预算执行率。共计2分		2	
资金拨付及时性	3	项目资金拨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付款条款要求	项目资金按进度支支付，并符合合同中相关付款条款(已到达收款方为)。共3分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费未按合同约定定支出涉及金额15900元	2.97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2108161308H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陆拾叁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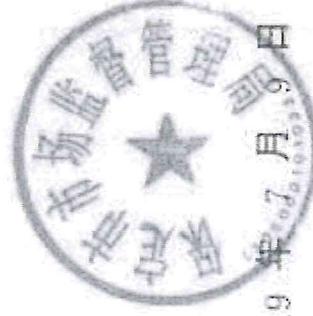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薛志平

营业期限

经营范围

受委托办理审计、查账、验资业务，财务、审计业务培训，计算机
软件、纸、制品、文教用品零售（只限分支经营），建设项目投资估算
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工程概算、工程预算、工程结算、竣工决
算、工程招标投标底价、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工程变更及合同价款的调
整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建设项目各阶段的工程造价控制，工程造价信息、
技术经济咨询及与工程造价有关的其他业务；整体资产评估、单项资产评
估（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流动资产、无形资产评估等），（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保定市恒源西路888号智慧谷科技产业园
C4-2座01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7月09日

证书序号: 000564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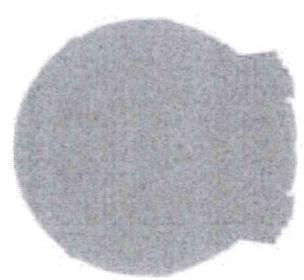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薛志平

经营场所: 保定市恒源西路888号智慧谷科技园C4-2座01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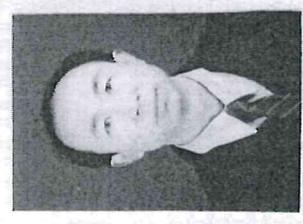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3000060

批准执业文号: 冀财注〔1999〕8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9月23日



姓名 薛志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7-12-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60857121606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17095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6 年 6 月 20 日



2012 年 2 月 22 日





姓名 虞雪莉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54-12-19

工作单位 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602541219152

身份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300006009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